##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、"公司")董事会及全体 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 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 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对本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 本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和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 相关公告。

根据修订后的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公司总裁为公 司的法定代表人。据此,公司已于近日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,并 取得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,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张孟星 先生。除上述事项外,公司《营业执照》的其他登记事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